证券代码：600870　　证券简称：厦华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17-138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股东赣州鑫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筹划与本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7 月 24 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8 月 7 日起继续停牌。

2017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8 月 24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2017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9 月 24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2017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和《关于召开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股票自 2017 年 10 月 24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 2 个月。

2017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自 2017 年 10 月 24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2 个月。

截止本公告日，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尚未全部完成，为确保公司恢复交易日前取得全部必要文件以及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同时为保护广大投资者权益，现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五个交易日。

公司将继续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加快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各项工作，及时履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决策程序，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顺利实施。公司将在股票继续停牌期间，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请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22 日